

體 育 基 金

購買裝備及器材申請表

A – 體育實體名稱：_____

此項申請僅限體育總會/具體育總會特權的體育會/中國澳門體育暨奧林匹克委員會					
序號	裝備及器材名稱	數量	金額 MOP\$		費用明細 (請列出計算公式)
			單價	總價	
金額總計：					

註1：匯率：須按填表當日，澳門金融管理局所列之銀行同業匯率中間價填寫。

註2：請根據《2024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》附件一對應的資助開支範圍及所涉及開支細項填寫。

註3：如表格欄目不足，請按照上表所示的格式自行複印。

注 意：

1. 本表填妥後連同信函一併呈交體育基金，並須按《2024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》第6條的規定，於使用裝備及器材前2個月呈交。
2. 根據《2024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》第7條的規定，須提交“關聯交易及迴避狀況聲明書”。
3. 如相關開支項目屬擬取得財貨及服務，根據《2024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》第8條的規定，須進行書面諮詢程序。

理事長
(或其法定代理人)
正階姓名

理事長
(或其法定代理人)
簽署

(須與身份證明文件式樣相同)

日期: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總會聯絡人姓名及電話：_____

*注 意：請在每一頁的附件上蓋上會印。